公司代码:688158 公司简称:优刻得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

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本公司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一)特别表决权设置情况

1、特别表决权设置基本情况

2019年3月17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并修改公司章程,设置特别表决权。

根据特别表决权设置安排,共同实际控制人季昕华、莫显峰及华星持有的A类股份每股拥有的表决权数量为其他股东所持有的B类股份每股拥有的表决权的5倍。季昕华、莫显峰及华星对

公司的经营管理以及对需要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具有绝对控制权。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而发行的股票,及公司在二级市场进行交易的股票,均属于B类股份。

2、特别表决权安排的运行期限

(二)特别表决权对股东大会议案的影响及对中小股东权益可能的影响

特别表决权机制下,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决定公司股东大会的普通决议,对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也能起到类似的决定性作用,限制了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的影响。

若包括公众投资者在内的中小股东因对于公司重大决策与控股股东持有不同意见而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反对,则有较大可能因每股对应投票权数量的相对显著差异而无足够能力对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产生实质影响。

在特殊情况下,季昕华、莫显峰及华星的利益可能与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一致,存在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可能。

(三)防范特别表决权滥用及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具体措施

1、防范特别表决权机制滥用的措施

公司为审慎设置、运行特别表决权机制,防范特别表决权机制滥用,通过以下措施,对特别表决权及享有特别表决权的股东形成有效约束:

(1)安排适中、固定的特别表决权比例以平衡控制权

(2)严格限制特别表决权权限范围

公司设置特别表决权,是为增强自身作为科创企业经营战略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特别表决权边界清晰,不适用于有关投资者基本权利的若干重大事项。

(3)对特别表决权股份施加更严格的减持限制

具有特别表决权的A类股份,相对于B类股份受到更严格的减持限制,使A类股份股东相对于持有B类股份的其他股东、公众投资者更加重视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制约其滥用特别表决权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对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措施

除以上防范特别表决权机制滥用的措施外,公司还设置了如下具体制度及措施,能够充分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1)重视股东分红权

公司已于百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坚持现金分红优先的基本原则: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

公司拟设置了3名独立董事,并建立了《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赋予了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和咨询机构、就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判断等特殊职权,并规定其有权对重大事项出具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在审议聘请或者解聘独立董事时,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更有利于强化独立董事代表中小股东利益发挥独立监督的职能。

(3)中小股东享有董事提名权及董事会临时会议召集权

根据《公司章程》第九十八条规定,董事由连续180日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5%以上的股东提出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

(4)强化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将严格遵守《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对于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公司首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就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程序、媒体、权限和责任、保密措施、机构和联系方式等作出明确规定。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优刻得	688158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桂水发	许红杰
电话	021-55509888-8188	021-55509888-8188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619号10#B号楼	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619号10#B号楼
电子信箱	ir@ucloud.cn	ir@ucloud.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765,083,484.96	4,304,664,111.04	1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0,036,677.52	3,259,188,616.16	-7.9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05,853,627.24	911,534,268.52	6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944,383.04	-76,935,854.83	-30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3,628,530.09	-84,903,031.68	-28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41,871.58	123,142,891.23	7.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9	-2.38	减少7.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19	-289.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19	-289.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34	11.83	减少1.49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99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季昕华	境内自然人	12.03	50,831,173	50,831,173	50,831,173	无	0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优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7	37,046,834	0	0	无	0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君联博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2	31,790,660	0	0	无	0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57	23,537,521	5,531,626	5,531,626	无	0
莫显峰	境内自然人	5.54	23,428,536	23,428,536	23,428,536	无	0
华星	境内自然人	5.54	23,428,536	23,428,536	23,428,536	无	0
北京甲子齐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金甲子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96	20,953,722	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4.26	18,000,000	0	0	无	0
嘉兴大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华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1	15,668,600	0	0	无	0
嘉兴红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优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9	14,312,79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季昕华、莫显峰和华星,上述三人为一致行动人,三人于2018年5月11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季昕华	50,831,173	254,155,865	254,155,865	31.25%	0	无
2	莫显峰	23,428,536	117,142,680	117,142,680	14.40%	0	无
3	华星	23,428,536	117,142,680	117,142,680	14.40%	0	无
4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优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7,046,834	0	37,046,834	4.56%	0	无
5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君联博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790,660	0	31,790,660	3.91%	0	无
6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3,537,521	0	23,537,521	2.89%	0	无
7	北京甲子齐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金甲子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53,722	0	20,953,722	2.58%	0	无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8,000,000	0	18,000,000	2.21%	0	无
9	嘉兴大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华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68,600	0	15,668,600	1.93%	0	无
10	嘉兴红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优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12,790	0	14,312,790	1.76%	0	无
合计	/	258,998,372	488,441,225	649,751,352	79.89%	/	/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1-050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1年8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4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同意提名王翔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表决结果如下:

提名王翔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1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53)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78.6160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10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1-056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6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基本情况

1、2020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刻得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优刻得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6月11日,公司在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6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21)

3、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刻得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优刻得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同时,公司对限制性股票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期间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2020年6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4、2020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36.73元/股调整为36.68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21,126,608.20元(含税)。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披露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8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8月18日。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第十章第二条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公式计算得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36.73-0.05=36.68元/股。

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事项范围内,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授予价格调整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律师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本次调整事项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1-051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季昕华先生、莫显峰先生、华星先生、桂水发先生、贺祥龙先生、李家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吴晓波先生、谭晓生先生、林梓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吴晓波先生、谭晓生先生、林梓女士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林梓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翔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季昕华 先生:2000年7月,毕业于同济大学电气自动化控制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2011年7月,毕业于复旦大学软件工程专业,获得硕士学位。现任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上海云海联盟主席、曾担任北京奥运会安全保卫工作技术协调小组技术安全专家、上海世博会安全保卫工作小组技术专家、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技术专家等职位。2000年7月至2002年1月,担任深圳红军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研究员;2002年1月至2004年11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信息安全部经理;2004年11月至2009年5月,担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安全中心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1年11月,担任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兼盛大云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2年3月,作为共同创始人筹办优刻得;2012年3月至2018年7月,担任优刻得首席执行官兼总经理,并先后任优刻得执行董事、董事长;现任优刻得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兼总裁。

莫显峰 先生:2000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工学学士。2000年8月至2001年3月,担任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部程序员;2001年3月至2003年3月,担任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信事业部研发经理;2003年4月至2005年7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2005年8月至2011年12月,担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架构平台部技术总监;2012年1月至2012年3月,作为共同创始人筹办优刻得;2012年3月至2018年7月,担任优刻得首席技术官兼副总经理,并于2014年5月至2018年7月,担任优刻得董事;现任优刻得董事兼首席技术官。

华星 先生: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计算机应用与科学专业,工学学士。2001年7月至2005年1月,担任中远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05年2月至2012年1月,担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互联网运营部运维总监、云平台部运营总监;2012年1月至2012年3月,作为共同创始人筹办优刻得;2013年10月至2018年7月,担任优刻得首席运营官兼副总经理,并于2012年3月至2013年10月,担任优刻得监事,于2014年5月至2018年7月,任优刻得董事;现任优刻得董事兼首席运营官。

桂水发 先生:1996年6月,本科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4年9月、毕业于香港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1989年7月至1993年12月,担任上海财经大学助教;1994年1月至2001年9月,担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发展部副总监、总监;2001年10月至2011年12月,担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04年10月至2012年4月,担任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4月至2017年8月,担任乐成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7年9月至2018年5月,担任证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18年7月,担任优刻得首席财务官;2018年7月至今,任优刻得董事、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

贺祥龙 先生:1998年6月,毕业于中南民族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2003年6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获得工学硕士学位。1998年7月至1999年9月,担任中石油集团江汉测井研究所工程师;1999年9月至1999年12月,自由职业;1999年12月至2005年7月,担任深圳达实智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监;2014年12月至2018年7月,任优刻得有限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担任优刻得副总裁。

李家庆 先生:1996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机械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企业管理经济学学士学位,1999年6月获得清华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管理学硕士学位,2001年6月获得法国工程师学院企业管理MBA。1999年6月-2000年1月,任职于联想集团,2001年7月至今,历任君联资本投资副总裁、投资高级副总裁、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首席投资官、总裁。2020年6月至今,任优刻得董事。

吴晓波 先生:浙江大学求是特聘教授、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曾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浙江大学全球新商研究院创院院长,浙江大学电子服务研究中心副主任,英国利兹大学Smiths讲座教授,全国MBA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全球创新学术网络(GLOBELICS)学术委员会委员,国际中小企业创业联合会(ICSB)高级副主席。吴晓波教授亦从事企业创新与战略管理咨询,曾任吉利集团,西门子中国,海康威视,杭氧集团,西子联合控股,苏州亨通集团、茅台集团等多家企业战略顾问或独立董事;担任浙江省企业技术创新协会会长、杭州市企业技术创新协会会长。兼任法国SKEMA商学院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现任:浙江大学社会科学学部主任,浙江大学创新管理与持续竞争力研究中心主任、浙江大学-剑桥大学“全球化制造与创新管理联合研究中心”中方主任、睿华创新管理研究所联席所长。兼任:浙江省人民政府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理事,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管理科学与工程评议组委员、教育部高校管理科学与工程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新兴经济体商学院联盟CEEMAN(原中东欧及中亚商学院联盟)副主席、日本早稻田大学兼职教授、英国剑桥大学制造研究院创始成员、全球未来理事会(GFC)理事。现兼任爱利迪股份有限公司、中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协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睿锐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睿华创新管理研究院(杭州)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担任优刻得独立董事。

谭晓生 先生:2012年中关村高端领军人物,2018年中国互联网发展基金会网络安全优秀人才。1992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2019年至今,于清华大学攻读电子信息专业博士学位。曾担任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裁、首席安全官;2019年至今,担任北京赛博英杰科技有限公司CEO。现兼任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林梓 女士:高级会计师,上海市政府采购咨询专家。1986年8月,毕业于上海化学工业学院化学工程系;1992年2月,毕业于上海大学工商学院会计系;2004年9月,毕业于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国际贸易金融学,获得硕士学位;2006年5月,毕业于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职于上海化工局、上海开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实业联合(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先进集团、国泰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上海市浦东新区国资委国有企业董事监事工作管理中心。2018年7月至今,任优刻得独立董事。

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翔 先生:1996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无线电工程系,获得学士学位;2002年7月,毕业于中山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96年7月至2019年1月,先后担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通信工程师和产品经理,对外投资办公室项目经理、总经理办公室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0年7月,担任招商局资本招商金台执行董事;2021年5月至今,担任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一部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1-052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决定对《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九十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九十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1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应当包括3名股东代表和2名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1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应当包括1名股东代表和2名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1-053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2917号《关于同意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8,5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3.23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943,955,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承销保荐费人民币87,313,137.54元,本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实收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856,641,862.46元,扣除已支付的保荐费用、审计评估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及其他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16,716,871.8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39,924,990.63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01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21年0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553,097,321.14元,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16,716,871.84元,其他手续费人民币12,542.48元,募集资金存放产生利息收入共计42,790,472.17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329,605,599.17元。

项目	金额(元)
2020年1月14日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856,641,862.46
减: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553,097,321.14
减:发行费用	16,716,871.84
减:手续费	12,542.48
加:利息收入	42,790,472.17
2021年06月30日余额	1,329,605,599.1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制度》,公司从2020年1月14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1年0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06月30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项目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	监管类型	备注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03004042928	3,068,280.39	四方监管	活期存款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